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

**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第一期)**

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5 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1、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14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8,000 万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债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发行，首期债券面值 2.1 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2、发行人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270 万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

3、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4、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主体评级为 AA-。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为 276,400.85 万元（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5.98%，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41.95%；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9,422.90 万元（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22.63 万元、9,271.05 万元和 10,075.01 万元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5、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

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6、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本期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后续期限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10、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6.50%-7.50%，本期债券简称“20和佳S1”，债券代码为“149053”。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20年3月9日（T-1日）向网下合格投资者利率询价，并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20年3月10日（T日）在深圳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11、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具体配售原则请详见本公告之“四、网下发行”之“（六）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12、网下发行对象为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通过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询价申购。合格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数量为 10,000 手（100,000 张，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主承销商另有规定的除外。

13、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资金缴纳等具体规定。

15、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16、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与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17、发行人为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273），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股票处于正常流通状态，不存在因业绩重大下滑或重大违法违规而影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条件的事项。

18、有关本期债券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及

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公告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和佳股份	指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14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48,000万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面向合格投资者）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发行制作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本期发行制作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股东大会	指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精诚粤衡	指	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担保机构/担保人/增信机构/深圳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登记机构/结算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订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之主承销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监管银行签订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簿记建档	指	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定价水平的意愿的程序
投资人/投资者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债券持有人	指	指根据债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指	符合《管理办法》及《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资质条件的投资者
不超过	指	小于或等于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者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9 月
最近三年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一、本期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简称：“20 和佳 S1”。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含 2.7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2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1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1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2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9、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止。

10、起息日：2020 年 3 月 11 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最后一期含本金）。

12、付息日：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到期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个计息年度末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2023 年 3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后续期限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

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18、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转让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9、增信措施：本次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第 Z[94]号 01），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21、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具体发行方式详见本公告。

24、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25、配售规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

权在考虑长期合作的因素后，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26、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7、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8、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30、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31、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2、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33、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34、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20 年 3 月 6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和评级报告

T-1 日 (2020 年 3 月 9 日)	网下询价（簿记） 确定票面利率
T 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T+1 日 2020 年 3 月 11 日	网下发行截止日 网下申购的各投资者应不晚于当日 16:00 前将认购款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专用收款账户
T+2 日 (2020 年 3 月 12 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合格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期网下利率询价的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 6.50%-7.50%，最终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上述利率区间范围内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9 日（T-1 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必须在 2020 年 3 月 9 日（T-1 日）14:00 至 17:00 之间将《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见附件一）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簿记管理人处。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附件一），并按要求正确填写。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应注意：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询价区间内填写询价利率；

（2）最多可填写 5 个询价利率，询价利率可不连续；

（3）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4）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并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5）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人的新增的投资需求，每一标位单独统计，不累计（具体见本公附件四：《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填表说明》）。

2、提交

参与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在 2020 年 3 月 9 日（T-1 日）14:00 至 17:00 之间将以下资料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簿记管理人处：

（1）填妥并由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见附件一）；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3）簿记管理人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上述资料提供不齐全的，簿记管理人有权认定投资人提交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构成投资者发出的、对投资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

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传真：010-83321453、010-83321457；

咨询电话：010-83321497；

申购邮箱：dcm@essence.com.cn。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T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三、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含 2.7 亿元）。

参与本期网下发行的每家合格投资者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0,000 手（100,000 张，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 2 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3 月 10 日（T 日）至 2020 年 3 月 11 日（T+1 日）。

（五）认购办法

1、凡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在登记公司开立的合格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合格投资者，必须在 2020 年 3 月 10 日（T 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按照本公告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簿记管理人提交询价及申购文件及相关资质文件。

（六）配售

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原则如下：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等于或首次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七）缴款

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 2020 年 3 月 11 日（T+1 日）16:00 前足额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应注明合格投资者全称和“20 和佳 S1”字样，同时向簿记管理人传真划款凭证。

收款单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安联支行

账号：755904639610404

系统内行号：308584001282

汇款用途：合格投资者全称+“20 和佳 S1”

联系人：续毅敏、王锦欣

联系电话：010-83321146、010-83321147

注：“汇款用途”为确认资金有效性的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准确填写。

（八）违约认购的处理

对未能在 2020 年 3 月 11 日（T+1 日）16:00 前缴足认购款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认购，主承销商有权取消其认购。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四、风险提示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五、认购费用

本次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郝镇熙

董事会秘书：张晓菁

联系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王均

电话：0756-8819330

传真：0756-8686077

邮政编码：519030

（二）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楼国投金融大厦 9 层

项目负责人：陈玫伶

项目组其他成员：董德喜、辛令芑、高一飞、王威

电话：010-83321271

传真：010-83321155

邮政编码：100034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附件一：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填表前请详细阅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填表说明。 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且由其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 申购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簿记管理人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姓名		传真号码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证券账户名称(深圳)		证券账户号码(深圳)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询价利率区间 6.50%-7.50%）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非累计）	获配总量不超最终发行量的比例要求（如有）	
重要提示：			
本期为非累计申购，单一利率最低申购额为1,000万元整，超过1,000万的为100万的整数倍。如申购有比例限制则在该申购申请表中注明，否则视为无比例限制。 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后，于2020年3月9日14:00-17:00连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或将彩色扫描件发送至簿记管理人电子邮箱。 申购传真：010-83321453、83321457，咨询电话：010-83321497，申购邮箱： dcm@essence.com.cn。			

申购人在此承诺：

- 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未经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本认购申请表不可撤销，申购单的送达时间以簿记室传真显示时间为准；
- 2、申购人的申购资格、本期申购行为及本期申购资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他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并将在认购本期债券后依法办理必要的手续；
- 3、申购人在此承诺接受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制定的本期网下发行申购规则；申购人同意簿记管理人有权依据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的申购金额最终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所确定的最终配售结果和相关费用的安排；
- 4、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或《网下认购协议》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和主承销商由此遭受的损失；
- 5、**申购人确认，本次申购资金（ ）是（ ）否 直接或者间接来自于发行人及其利益相关方，或配合发行人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接受发行人提供财务资助等行为。**
- 6、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遇不可抗力、监管机构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期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经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期发行；
- 7、**申购人理解并确认，自身不属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等任意一种情形。如是，请打勾确认所属类别：**
（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
（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 8、申购人承诺遵循独立、客观、诚信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不存在协商报价、故意压低或抬高利率、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 9、**申购人已阅知《合格投资者确认函》（附件二），并确认自身属于（ ）类投资者（请填写附件二中投资者类型对应的字母）；**
若投资者类型属于B或D，并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的，请打勾确认最终投资者是否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是（ ）否
- 10、**申购人已详细、完整阅读《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已知悉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并具备承担该风险的能力；**
- 11、申购人理解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监管部门要求能够证明申购人为合格投资者的相关证明；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的授权书。（如申购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簿记管理人有权认定其申购无效。）

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

（单位盖章）

2020 年 月 日

附件二：合格投资者确认函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之规定，请确认本机构的投资者类型，并将下方投资者类型前的对应字母填入《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中：

(A) 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B) 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如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C) 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D)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1、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2000 万元；
- 2、最近 1 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
- 3、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如为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E)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个人：

- 1、申购前 20 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 500 万元，或者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
- 2、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 2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第一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权益等。）；

(F)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合格投资者。请说明具体类型并附上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备注：如为以上 B 或 D 类投资者，并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根据穿透原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并在《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中勾选相应栏位。

附件三：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以下内容不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但应被视为本申请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尊敬的投资者：

为使贵公司更好地了解投资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根据交易所关于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特为您（贵公司）提供此份风险揭示书，请认真详细阅读，关注以下风险。

贵公司在参与公司债券的认购和交易前，应当仔细核对自身是否具备合格投资者资格，充分了解公司债券的特点及风险，审慎评估自身的经济状况和财务能力，考虑是否适合参与。具体包括：

一、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标准券欠库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二、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以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

三、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或无资信评级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四、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六、投资者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七、投资者在回购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

八、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

特别提示：

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认购和交易的所有风险。贵公司在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确认已知晓并理解风险揭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并自行承担参与认购和交易的相应风险，避免因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附件四：填表说明：（以下内容不需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但应被视为本发行公告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

2、询价利率可不连续；

3、每个申购利率上的申购金额不得少于1,000万元（含1,000万元），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4、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新增的投资需求，每一标位单独统计，不累计；

5、有关票面利率和申购金额的限制规定，请参阅发行公告相关内容；

6、票面利率及申购金额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

假设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4.30% - 4.60%。某投资者拟在不同票面利率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非累计）	获配总量不超最终发行量的比例要求（如有）
4.30%	2,000	20%
4.40%	4,000	
4.50%	7,000	
4.60%	10,000	
—	—	—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30%时，该询价要约无效；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40%，但高于或等于 4.3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2,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2,000 万元；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50%，但高于或等于 4.4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4,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6,000 万元；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60%，但高于或等于 4.5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7,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13,000 万元；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等于 4.6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23,000 万元；

◆最终获配总量不超过本期债券最终发行总量的 20%。

7、参与网下利率询价的合格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后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8、投资者须通过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方式或通过向以下电子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参与本期网下利率询价,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010-83321453、010-83321457; 电话:010-83321497; 申购邮箱: dcm@essence.com.cn。